

附件 1

部门预算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梅州市梅县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公章）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3 个

填报人：熊杰

联系电话：0753-8586503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4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包括部门主要职责、内设机构构成、人员编制机构等基本情况。

1、主要职责：

（1）组织拟订全区政务服务和政务信息化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统筹推进全区“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拟订建设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区级“数字政府”平台建设运维资金管理工作。

（3）负责对区级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实施集约化管理，负责区财政资金建设的政务信息系统项目立项审批，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

（4）负责全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审批服务便民化相关工作，负责全区政务服务事项目录管理和标准化建设。负责协调投资项目的审批服务工作。

（5）统筹协调区级部门业务应用系统建设，统筹管理政务云平台和电子政务外网，指导各镇（高管会、办事处）和区直各单位网上政务应用和建设。

（6）负责政务服务、电子政务标准体系建设和相关标准规范的制定，推进全区政务服务和电子政务标准化工作。组织开展政务服务、电子政务绩效评估工作。

（7）组织协调推进政务数据资源共享和开放，统筹政务数据资源的采集、分类、管理、分析和应用工作。

（8）统筹全区电子政务基础设施、信息系统、数据资源等安全保障工作，负责“数字政府”平台安全技术和运营体系建设，监督管理区级信息系统和数据库安全。

（9）负责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平台管理相关工作。

（10）负责区级 12345 政府服务热线（以下简称政府热线）的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受理并会同有关部门处理对区级政务服务的投诉和建议。

（11）负责全区政务服务效能监督工作。统筹推进全区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各镇（高管会、办事处）政务服务机构及其管理机构开展工作。协调各镇（高管会、办事处）和各部门，为企业群众提供优质服务。

（12）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业务。

2、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标准建设与审批协调股、数据资源与安全管理股、政府热线和效能监督股，行政编制 12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正股级职数 4 名，副股级职数 3 名；后勤服务人员数 2 名。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梅州市梅县区政务服务中心、梅州市梅县区政务大数据中心、智慧梅县政务指挥中心。编制总数36人（实有32人），其中行政编制12人（实有11人），工勤编制2人（实有1人），事业编制22人（实有20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 年度总体工作：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市政府对政务

服务工作的部署要求，深化“放管服”、“数字政府”改革，提高审批服务便民化程度，提升服务群众、服务企业、服务高质量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重点工作任务：1、深化“放管服”改革，促进审批服务便民化。2、夯实网络基础，提高数据运用能力。3、完善大厅建设，提升政务服务水平。4、坚持人民至上，力促惠民政策落实。

（三）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2022年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本单位2022年整体收入2462.9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462.94万元，占总收入的100%。整体支出2462.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78.10万元，占整体支出的23.47%，项目支出1884.84万元，占整体支出的76.53%。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2年，本单位在保障日常办公正常运转的情况下，通过不断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单位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项目预算编制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执行比较规范和细化，资金及时到位，同时接受区财政局和区审计局的监管，确保专款专用。各个项目能够按照年初预算申请设定的总体目标进行，达到了预期的产出和效益，进展情况良好。严格执行区财政局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项目经费

使用支出实行领导审批制度，确保了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安全高效。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符合区财政 2022 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预算编制规范。

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2022 年，本单位收入决算数 2462.94 万元，收入调整预算数 2462.94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 0。

（2）年度总目标任务设置

①总目标任务合理性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本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和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②总目标任务明确性

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

2. 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①结转结余率

本单位2022年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0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0元，结转结余率为0。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

本单位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按规定于规定时间在单位网站公开；部门决算已按规定时间于 2023 年 1 月编制部门决算报表，暂未公开。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本单位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于规定时间在单位网站公开。

（3）采购管理

2022 年度政府采购均符合规定。

（4）项目管理

①项目支出绩效完成情况

完成率达到 100%。

②项目实施程序

项目的设立及调整能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③项目资金使用监管情况

通过现场核查、签到表记录等方式，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及时对项目资金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

（5）资产管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本单位资产配置合理，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未超过规定标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本单位 2022 年度资产处置已按规定处置完成和上缴了收益。

③资产盘点情况

2022 年度未进行资产盘点。

④数据质量

本单位 2022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本单位能够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2022 年处置国有资产情况符合规定，无出租、出借情况。

3. 预算使用效益

（1）经济性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2022 年，本单位无违规擅自超预算行为，核算精准合理，注重经济成本控制。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2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11.24 万元，实际支出 1.76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未超过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2）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已完成本年度全部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

②年度总体目标任务完成率

已完成本年度总体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

（3）效果性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主要指标均体现本年度履职的效果，主要的项目支出均实现了预期的效果。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本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且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得到大幅提升。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仍存在着不足之处，需进一步改进与完善，如在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部分绩效指标的设置方面还存在不够清晰、可衡量性差的问题，不利于开展量化评价。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改进措施

①更加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增强绩效指标的清晰性、可衡量性，便于开展量化评价，及时了解资金使用绩效情况。

②加强部门预算资金、特别是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跟踪，及时与资金使用部门协同资金支出进度，避免支出进度滞后，造成年底财政资金冗余。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2023 年，继续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严格执行区财政局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项目经费使用支出实行领导审批制度，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安全高效。